

# 那两个试图阐释命运的保罗

## 卑微者的偶然之书



### 《神谕之夜》

(美) 保罗·奥斯特 著  
潘帕 译  
译林出版社  
2007年8月版

阅读常常让我陷入某种困顿之中,以至我需要不时地停下,将书本合上几个小时甚至更长的时间,让混乱的思绪休整。这和我总是读小说有关,在将自己代入另一个人的命运的时候,无力感时常将我吞噬,时空交错成一个断层,我夹杂其中,在作者、人物、那个时代、我自己的价值判断中左右为难。

在那些我没有经历过的生活中,人们以我不熟悉的体验构建着他们的生存意义,我可以接受、但无法理解的方式忍受或者放弃着生活,虽然在大部分时候我们都做着相同的事情,社交、工作、结婚,完成着那些必须完成的事情,我们看起来没有任何不同。但在另外一面,他们谨慎做出的每一个看似疯狂却又秘密的决定,积累在一起,让我们的人生截然不同,像蝴蝶效应一样,人生会因为这些小至一个动作、一句话的诱因而朝着和原来相反的方向奔去。每一本小说都向我讲述了一种生活的可能性,加在一起后,在别人的经验里,我得知自己的生活就是世俗生活中最无趣的一种,不值得一提。

这让我苦恼。当我努力完成着每一件事并告诉自己很幸福的时候,他们就会揭开一个缺口,看,这就是你以为完美的人生。像保罗·科埃略,他从不忌讳这点,他说,当人生到达顶点的时候(功成名就,和爱人长相厮守),尽管以后的生活会在平稳中继续,但已经不可避免地开始走下坡路了。这就是我们的人生,在得到了我们想要的一切开始享受的时候,生活的意义也随之离去。就像一个人终于退休,不用工作也能保障和原来一样丰盛的生活的时候,他被突如其来空虚袭中并无力反抗。尤其当我们的人生已经被写好的时候,这一切变得更加可疑,我们无法得知自己的命运被谁书写,是哪一双手在书写。但在我的阅读经验里,作者都尝试告诉我,命运是在自己的手里。像黄碧云,只有承受住生活的痛楚,才会越发强大;但保罗·科埃略说,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天命(《牧羊少年奇幻之旅》中的 maktub),你可以违抗它,成为人海里籍籍无名的一员,你也可以完成它,虽然完成之后你还是会回归人海,但你的人生已经变得和任何人都不同,这一点只有你自己知道。

本版撰文  
法蒂玛

保罗奥斯特在《神谕之夜》中借男主角的作家身份写了这样一个故事,一个人在离毁灭只有0.1毫米的距离中幸存,被眷顾而得以保存的生命从此不再属于原来的他,或者说过去的他——别人的丈夫,别人的上司,别人的下属,在这些身份里,唯独没有他自己。但现在生命重新开始,他不再需要回到别人的期待中去继续迎合别人的需要,因为命运之神让他得以重新拥有自己的人生,于是他从原来的生活中逃离,没有和任何人打招呼,去了另外一个城市生活。在此之前他没有为这个决定做任何准备,工作交接、离婚、搬家准备,都没有,连支票本都没有带上,孑然一身离开。男主角(或者是奥斯特自己)希望男主角能够在另外一种生活中只为自己活着并得到快乐,但随着情节的发展,作者发现男主角已经将自己锁在了死角里,无法逃生,只能在幽暗的地下室等死。小说写到一半嘎然而止:难道奥斯特不能想出一个合理的办法让他的生活继续吗?被眷顾的人为何到最后要死在恩典之上?这显然无法说通,奥斯特继而放弃,只将其作为某种隐喻暗示男主角的命运。人在命运之手的卑微体现在人对于一种不属于自己的生活前只能以忍受或者放弃的态度对待,它绝不会因为人的意志变化,无论它变得多好或者多坏,因为你不属于它,你只作为一个旁观者存在,所以好坏并不重要,但你要忍受它,像忍受疾病一样忍受痛楚和折磨。或者放弃它,割掉肿瘤,你要冒一定的风险,展开你不熟悉的生活,而结果往往不如人所愿。

奥斯特用偶然性的叠加编织出一本精彩的小说,他尝试阐释命运,但他忽略了一个事实,所有的偶然后面都是必然,在它发生之前,命运之手已经写下了所需要的各种铺垫。在人生的旅途中,我们不止是观光游客,我们还需要借助旅程来更深入地了解自己,在慢慢向我们解开的生命的奥秘中,发现自己的天命。这是保罗·科埃略在数本作品中提到的相同命题。

## 不顾一切的烧灼

科埃略在最为人所熟知的作品《牧羊少年奇幻之旅》(也译作《炼金术士》)中提出,人应该为了自己的天命(maktub)而不顾一切,无论你拥有多少,你都应该放弃并奋身去追求、完成你的天命。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天命,我们可以将之理解为童年的梦想,是在我们还没有接触到世界尖锐、惊险的一面时所怀抱的理想。有人放弃,选择另外一种更为方便、舒适的生活方式;有人为之跋涉,在历经种种困苦后回头看见自己两手空空,悔不当初。也许我们可以推测科埃略的天命就是成为一个畅销作家,在世界范围内产生重要影响,但这也并不准确。科埃略在有自传性质的作品《查希尔》中就塑造了一个和自己相仿的男主角形象,知名作家,出席重要的沙龙,有高额版税收入,作品一经推出便引起评论界的争议然后大卖,相似的还有,科埃略和男主角都曾经担任过编剧、为摇滚乐队写过歌词。在这样一个看似功成名就的形象背后,深爱的妻子没有留下任何线索就他认为“幸福”的生活中消失,男主角苦苦思索不得其解,这个看似完美的生活到底是在哪里出现问题,以致妻子放弃了她拥有的一切,即将可以拥有更多的一切,尤其是后来当她得知妻子曾经与乞丐、流浪汉为伍,离开丰盛的生活,甘于在哈萨克斯坦的草原上以编织毛毯为生。科埃略将两种人生放在一起对比,像他在其他作品如《波特贝罗女巫》、《牧羊少年奇幻之旅》中做的对比一样,一种是衔接过去和未来,有着过去、将来的生活,作为社会网络中的一员,背负着责任和义务;另一种人生则只存在于当下,没有过去,也没有将来,独立于社会之外,它只作为个体存在,它颠覆着传统价值观,追求有异于主流价值判断的“意义”。

究竟哪种人生才是真正有意的人生?这个命题贯穿了科埃略的数本作品。每本作品都是一个求证的过程,每段人生到最后都选择了为爱和梦想活着,哪怕“将梦想交到可能将其摧毁的人手上”(《波特贝罗女巫》)。奥斯特在《神谕之夜》中也作了类似的求证,但是他只在人生突然停顿,出现了空白的时候,无法判断当前的人生对自己和他人是否依然有价值。科埃略不一样,每个主人公都积极地探索人生,两个作者在对待同一个问题上出现的态度和价值上的偏差,除了和他们本身的价值相异有关外,也和他们各自的写作方式、个人经验相关。奥斯特从书籍中汲取创作所需要的知识,而科埃略在成为小说作家之前,担任过编剧、剧场导演、记者、歌词创作人,沉迷于炼金术、魔法、吸血鬼等神秘事物,周游列国,与一些秘密团体和宗教社会有过接触。《牧羊少年奇幻之旅》中的炼金术士、《查希尔》中的神秘教派、《波特贝罗女巫》中的仪式,有理由相信这是科埃略的亲身经历。科埃略提出的“大地之母”、“命运之手”、“天命”是宿命论或者神秘主义作祟吗?又或者是迷信吗?未必,尽管科埃略提出每个人的命运一早已写好,但每个人都必须通过自己的努力去揭露生命的奥秘和意义,以意志、血肉、汗水去完成天命,这和人们通常所说的“只要努力就会成功”并没有区别,区别只在于所追求的意义和事物上。

科埃略在最大程度上颠覆了我对自己人生的看法。在令我困顿、愤怒、懊恼、羞愧、尝试反击的阅读过程中,科埃略像一座喷薄的火山,烧灼着我以为正确的人生。你幸福吗,我想是的。你有希望拥有的东西吗?对。那你的人生就不是幸福的,缺口随处可见。我为自己辩驳:你所说的要追寻有意义的人生,不过是在你已经取得了大家所认同的人生之后,再追寻你所谓的意义罢了。“中产阶级的审慎趣味”,我想。但人生对任何人,不论他处于任何背景、身份当中,都是一样的。我始终未能很好地为自己辩护,也不打算就此改变我的人生,在科埃略面前,也许我是怯懦的。



### 《牧羊少年奇幻之旅》

(巴西) 保罗·科埃略 著  
孙成敖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1年12月版



### 《查希尔》

(巴西) 科埃略 著  
周汉军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6年2月版



### 《波特贝罗女巫》

(巴西) 保罗·科埃略 著  
李淑珺 译 时报出版社 2008年1月版